

銘傳大學 數位媒體設計學系(桃園校區)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
校系代碼	046322	國文	後標	3	*1.00	40%	審查資料 面試	--	30%	一、面試 二、學測國英社級分總和 三、學測國文級分 四、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(無)
招生名額	68	英文	後標	--	*1.00			70分	30%	
性別要求	無	社會	後標	--	*1.00					
預計甄試人數	204	國英社	--	5	--					
原住民外加名額	1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願景計畫外加名額	無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費	900	指定 項目 內容	審查 資料	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C)、多元表現(F、J、K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 ※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(第20頁) 。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11.3.31			說明：一、課程學習成果(例如：小論文、閱讀心得、作品、專題等)。二、特殊優良表現證明：請檢附有利審查文件(如：參與校內外活動或各項學習探索具特殊表現)。三、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(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，以藝術設計相關為主其他為輔)。四、就讀動機(包含：1.學生自述2.申請動機)。						
繳交資料截止	111.5.10			1. 考生當天可另提供實體或影音作品，以供審查(無則免)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11.5.27 至 111.5.29			2. 指定項目評定標準請至本校招生網站查詢： http://admission.mcu.edu.tw/						
榜示	111.6.3									
總成績複查截止	111.6.5									
同級分(分數)超額篩選方式		一、學測國文、英文、社會之級分總和 二、學測國文級分								
備註		1.本系課程除理論課程外，包含藝術創作、2D/3D動畫創作、影像藝術等，須具備之基本能力含有繪圖設計、構想能力、視覺、辨別顏色能力，另考量實作課程須具備獨立操作設備，維護個人安全之能力。 2.本系配合數位內容產業的發展，培育專業之數位媒體設計人才，甄選有志從事電腦動畫、電玩設計、網路媒體設計、電腦多媒體設計及數位影片製作等工作之學子。 3.本系於桃園校區上課。聯絡電話：(03)3507001轉分機3263								

畫面列印